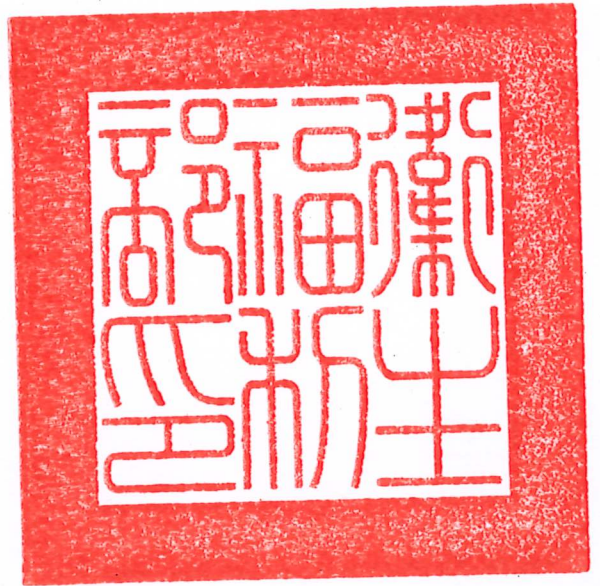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01301577號  
附件：

廢止「乳品類衛生標準」、「罐頭食品類微生物衛生標準」、  
「冰類微生物衛生標準」、「嬰兒食品類微生物衛生標準」、  
「冷凍食品類微生物衛生標準」、「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微生物衛生標準」、  
「飲料類微生物衛生標準」、「生食用食品類衛生標準」、「生熟食混合即食食品類衛生標準」及「液蛋衛生標準」。

部長陳時中